

# 环境保护

## 综 述

**【机构概况】** 2021年,北海市银海生态环境局(简称银海生态环境局)作为北海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协助银海区委、区政府做好辖区内生态环保、污染防治、环境安全等工作。北海市银海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是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协调机构。主要任务是:组织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全局性重要工作;研究确定全区生态环境保护重大事项、重点任务、阶段性目标和重大政策举措;统筹协调解决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监督和评价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任务的落实,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工作概况】** 2021年,银海生态环境局配合做好北海市开展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意见、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涉及北海市问题整改,主要污染物减排,水污染治

理,大气、土壤、地下水、噪声污染防治,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管理、生活垃圾处理等环境治理工作;完成“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工程建设。

理项目监管,对23个海洋和海岸工程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事中事后监督检查。

## 环境污染防治

**【水污染防治】** 2021年,根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直排入海排污口排放情况通报,全年全区入海排污口水质达标率100%;巩固黑臭水体整治成效,南沥渔港、侨港内港水质2次监测结果均为非黑臭;加强海洋工

**【大气污染防治】** 2021年,银海区扎实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按照“以禁促用、以用助禁”的工作思路,实施由制糖企业承担秸秆打捆离田和粉碎还田等综合利用主体责任,闯出一条新路子。秸秆综合利用实现“零”突破,针对秸秆收储、利用补贴、拓宽蔗叶使用渠道等工作堵点问题,引进广西结缘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秸秆综合利用“从无到有”,提高秸秆打捆离田率,降低秸秆露天焚烧污染风险。



2021年9月16日,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副区长陈国俊(正面中)主持会议推进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 银海生态环境局供



2021年12月16日,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副区长陈国俊(右)到土壤重点企业——北海市隆中环保有限公司调研。 银海生态环境局供

**【土壤污染防治】** 2021年,银海区分阶段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各项重点工作,全区土壤生态环境质量总体较好。组织编制北海市“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推进土壤污染防治专项审计调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明确整改时限,落实整改措施,完成问题整改。加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落实疑似污染地块名单和污染地块名录制度,加强信息共享与沟通机制,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管控工业污染源,配合完成2021年北海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修订工作。

**【噪声污染防治】** 2021年,银海区加强工业企业、建筑工地、流动源(如广场舞)等噪声污染防治力度。开展“绿色护考”行动,管控中、高考期间噪声污染源。处理群众反映的环境噪声污染问题,遏制噪声污染多发态势。

## 环境管理

**【生态保护区建设】** 2021年,银海生态环境局加强红树林保护,组织编制《银海区红树林巡护检查制度》,印发《银海区红树林资源保护规划(2020—2030年)》。通过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资金,落实护林员9人,通过区与镇、镇与村、村与护林员签订《自治区级以上公益林管护合同》,层层落实管护责任。在银滩镇挂牌成立红树林管护站,落实专人负责红树林保护工作。

**【“蓝色海湾”整治行动】** 2021年,银海生态环境局加快推进“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工程建设。银滩中区岸线综合生态整治修复工程完成岸滩修复回填沙量14.5万立方米,退堤、退

陆还海面积4.04万平方米,总体岸滩修复面积16.72万平方米,修复沙滩岸线长3.30千米,海堤拆除长1279.28米。北海滨海国家湿地公园(冯家江流域)生态修复工程完成驳岸改造44.35千米,水产养殖塘改造面积54.46公顷,红树林保育与恢复面积8.31公顷。北海滨海国家湿地公园(冯家江流域)生态修复工程被自然资源部列为国家十大生态修复典型案例向全国推广。(吴文可)

## 海洋环境监测与保护

**【概况】** 2021年,区海洋局多管齐下,多措并举,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通过岸线整治、生态修复等措施,积极保护海洋环境,打造银海区“水清、滩白、岸绿”的旅游名片,为银海区大力发展旅游业提供有力支持,建设可持续发展的海洋生态系统,为银海区发展渔业保驾护航。

**【清洁海滩】** 2021年,银海区加强海岸清洁工作,保护近岸海域环境。贯彻落实《北海市沿海沙滩保护条例》,明确各部门工作责任和目标,积极组织区、镇、村三级联动开展各种形式的沿海海滩清洁活动。同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城区海滩开展清洁海滩工作。全年清理卫生死角633次,清理海滩垃圾3364.90吨,运输垃圾2296车次,保洁海岸线长235千米。



2021年10月27日,自然资源部第四海洋研究所、区海洋局工作人员到福成镇东村村委协调红树林生态修复事宜。 区海洋局供

**【海岸带保护修复】** 2021年,银海区继续做好2020年北海市获批建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包含海洋产业园岸段护岸生态化修复、湿地公园红树林生物岸线生态修复、营盘岸段光滩生态修复3个子项目),清理整治入侵物种,保护海岸生态系统。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的开展,有利于银海区物种恢复,为加快银海区海岸带生态环境修复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和资金保障。

海洋产业园岸段海堤生态化修复 该项目主要工程任务:对西村港至白龙江口岸段的硬质海堤进行生态化改造,修复堤前红树林,恢复湿地生态环境。年内,完成海堤工程清表工作,正在进行试验段施工。

湿地公园红树林生物岸线生态修复 该项目主要工程任务:清退区内虾塘及残留堤围,建设红树群落演替示范区,清理示范区内外来红树种并进行

本地红树种的替代修复,治理示范区内浒苔及防治病虫害。年内,完成清除全部围堤和地型整改80%的工程量,清理外来物种——拉关木8.86公顷,红树林种植修复10公顷,T2区营造红树林群落演替群落示范区1.01公顷,开展浒苔清理面积约24公顷。

营盘岸段光滩生态修复 该项目包含银海区的海洋产业

园区岸段,主要工程任务:治理互花米草,恢复原有沙质岸滩生态功能,恢复光滩湿地。年内,完成互花米草清理168.6公顷,完成红树林种植2公顷。

**【清理整治围占海】** 2021年,区海洋局对辖区海域海洋岸线加强日常巡查、检查。为保护海洋资源生态平衡,银海区各职能部门加强协调联动,深入海域摸排渔箔、蚝排等非法围占海设施情况,组织执法队伍开展清理整治工作。3月11日,北海市海洋与渔业综合执法支队组织完成对银海区辖区3家船厂和码头涉嫌填海范围的测量工作;3月25日,银海区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对该3家船厂涉嫌非法围填海建筑物进行拆除;至4月中旬,全部清除所有涉嫌非法围填海建筑物。上半年,银海区在西村港海域清理蚝排28所、网箱14个,清理海域面积3公顷;拆除渔箔97所,清理海域面积388公顷。

(陈虹莹)



2021年4月8日,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庞唐声(右二)到横路山船厂调研非法围填海构筑物拆除情况。 区海洋局供